



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4 年 9 月 27 日

發稿聯絡人：謝雨青檢察官

聯絡電話：03-8225112

花蓮高分檢署洪檢察長前往災區

關心辦理相驗之檢警及犯保分會同仁

本次 0923 馬太鞍溪堰塞湖溢流造成花蓮縣光復地區嚴重災情及人員傷亡，法務部鄭銘謙部長極為重視，第一時間指示臺灣高等檢察署張斗輝檢察長協調臺灣臺北、基隆、宜蘭地方檢察署派員支援司法相驗勤務；本署洪培根檢察長除於當天第一時間與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陳佳秀檢察長研商、討論後續相關因應作為外，亦特別於 9 月 25 日下午，親自帶同書記官長前往罹難者大體存放地點「瑞穗生命園區」，轉達鄭部長與張檢察長慰勉關心第一線辦理相驗工作之臺北、基隆、宜蘭、花蓮地檢署檢察官、書記官、法醫及司法警察同仁，並向在場給予罹難者家屬心理支持之犯保花蓮分會同仁致意。

洪檢察長對於深入災區辛勞付出的檢警、犯保分會同仁除逐一給予高度嘉勉外，亦特別囑咐同仁們要注意自身安全及心理調適，並指示檢警同仁執行相驗勤務，應「隨報隨驗」、迅速進行相驗程序及調查，以利罹難家屬處理後續相關事宜；並提醒檢警、犯保同仁適時提供罹難家屬關懷與司法協助，落實溫暖而有感的柔性司法。

